

民謠概論

國立台中教育大學

洪惟仁

uijin@ms3.ntcu.edu.tw

所謂「民謠」指的只有節奏，沒有旋律的韻文類民間文學。所謂「台北民謠」指的是台北流行的民謠，而不限於台北原產的民謠，也不限於台北才流行的歌謠。因此台北民謠不一定是台北原產的，也不一定只有台北才流行的民謠，雖然是源自其他縣市，甚至大陸原產地的，或其他縣市也流行的台北民謠都在我們的討論範圍。

壹、民謠的分類

按照民謠的「功能目的」可以將「童謠」分爲「童謠」與「成人謠」。童謠又可以分爲「母謠」及「小兒謠」。所謂「母謠」是成人爲小孩所唸的民謠，這裏的「母」字不能拘泥於字面的意義，「母」只是相對於「小兒」而言，泛指所有照顧小孩子的成人，不一定是母親，也可以是祖母，父親或祖父，或其他親人、師長等。凡成人教小孩子唸的都是「母謠」；所謂「小兒謠」指成人不必參與，小孩子自己唸著玩的，或一面遊戲一面唸的童謠。

「民謠」絕大多數都是「童謠」，但也有一類是成人所唸，而小孩通常不唸的民謠，謂之「成人謠」。茲分爲「母謠」、「小兒謠」、「成人謠」三類，略舉數例說明如下：

貳、母謠

母謠是父母親、祖父母及親友教給小孩，跟小孩一起唸的民謠。大部分的童謠是成人做的，但成人有作來自己唸的，有作來唸給小孩聽或教小孩唸的，我們把前者歸類爲「成人謠」，而後者歸類爲「童謠」中的「母謠」。大部分的童謠都是母謠。母謠可以分爲以下數類：

育囡歌

跟台灣世界所有的國家一樣，台灣也有搖籃歌，母親抱著嬰兒，哄著他睡覺的歌，叫做「育囡歌」(io-kiánn-kua)。最有名的是：

(3.2) 〈一暝大一寸〉

Onn-onn-khùn, tsit mî tuā tsit tshùn.

嗚嗚睏，一暝大一寸，

Onn-onn-sioh, tsit mī tuā tsit tshioh.

嗚嗚惜，一暝大一尺。

這首童謠流行在台灣任何一個角落，只是首句「嗚嗚暎」有許多變體，有些地方說成「inn¹x 暎」，平澤丁東(一九一七：一三〇~一三一)記為「嬰仔暎」inn¹--ah khun³。這首歌源遠流長，不知幾年了，謝雲聲《閩歌甲集》(一九二八：六三)也收了這一首，歌詞完全一樣，註云：「這歌是母親以手搖兒，使之易睡時所唱。」又云：「通行廈門、同安。」

平澤丁東(一九一七)收了十首同一母題，但字句有異的育囡歌，有的相當複雜，大概是台灣發展的。以下舉兩首為例：

(3.3) 〈一暝大一寸〉

Inn--ah khùn, tsit mī tuā tsit tshùn.

嬰仔暎，一暝大一寸，

Inn--ah sioh, tsit mī tuā tsit tshioh.

嬰仔惜，一暝大一尺。

Inn--ah iô, iô-kàu sam-pán-kiô.

嬰仔搖，搖到三板橋，

Tuā-ku nng-siô-siô, ti-kha siang-pîng liô.

大龜軟荳荳，豬腳雙片撩。

平澤丁東(一九一七：一三〇~一三一)

這一首的前兩句和前一首及謝雲聲《閩歌甲集》(一九二八：六三)非常類似，但多了後面的兩句。

(3.4) 〈嬰仔搖〉

Inn--á iô, inn--á iô. kong--á thau bán kiô,

嬰仔搖，嬰仔搖，公仔偷挽茄。

Bán juā tsuē? bán tsit p̄ng-luē.

挽若多？挽一飯籬，

lā beh tsiáh, iā beh buē.

也卜食也卜賣。¹

Kong--á kóng beh-kùn,

公仔講要煮，

¹ 這一句有些人唸成「也好食、也好賣」，也有人再加上一句「也好予嬰仔做度啐」。這裏是按平澤丁東(一九一七)的版本。

kûn-nuā-nuā, tsit lâng pun tsit kuānn,
煮爛爛，一人分一，
thinn-muá-muá, tsit lâng tsiáh tsit uánn.
添滿滿，一人食一碗。

平澤丁東(一九一七：一三三)

下面所選的兩首童謠是孩子哭的時候逗孩子笑的謠。媽媽一面牽著孩子的一雙小手，一面配合著這首童謠的節奏，好像在「篩米」或「挨糶」一樣地前後搖動。這樣不斷地唸，不斷地搖，孩子就高興的笑了。這種「育囡歌」當然是成人創作，成人唸的，小孩子不會自己唸。這首歌也有許多版本，以下只選兩種比較通行的，差異性最大的兩種版本來比較：

(3.5) 〈噓吁挨〉

Hī-hū-e! Thai bí, thai tshik, lài tshī ke.
噓吁挨，篩米篩粟來飼雞，
Tshī ke, thang kiò-kenn. Tshī káu, thang puī-mê.
飼雞通叫更，飼狗通吠暝，
Tshī hāu-senn, iónn lāu-suê, Tshī tsa-bóo-kiánn, pát-lâng ê.
飼後生養老垂，飼查某囡別人个。

李獻璋《臺灣民間文學集》(一九三六：二四〇)

(3.6) 〈挨壟挨噓吁〉

E láng, e-hī-hū, thài ke, tshiánn A-kū.
挨壟挨噓吁，劄雞請阿舅。
A-kū tsiáh bô liáu, tshun tsit ki ke-kha-jiáu,
阿舅食無了，存一枝雞腳爪，
hōo guán inn--á tsiáh-liáu-liáu.
被阮嬰仔食了了。

平澤丁東(一九一七：一二四)

以上兩首童謠到現在都還很普遍流行，平澤丁東(一九一七)收了四首母題類似的童謠，李獻璋《臺灣民間文學集》(一九三六)，也收了四首。李獻璋把(3.5)記為「彰化」童謠，實際上台灣多處都有流行，只是文句略有出入。謝雲聲《閩歌甲集》(一九二八：一)也收了一首，不過首句是「挨老挨，載米載粟來飼雞」，附註註明「通行泉州、廈門，南安所唱的末句是『飼大豬趁大錢』，與泉廈不同，但流行台灣，與此亦稍有不同。」其實，「飼大豬趁大錢」這樣的版本在台灣也

常聽見的，由此可見這個母題分佈很廣，變體很多。

但從押韻來看，「挨」e、「雞」ke、「更」kenn、「暝」mê、「垂」suê、「个」ê 押韻，很明顯的，押的是漳州腔的韻，由此可以考知(3.5)的原產地是漳州。但它流行到其他的方言區就不一定能押韻了。泉州腔方言區「挨」ue、「雞」kue 押韻，但之後的「更」唸成 kinn、「暝」唸成 mî，跟前兩句不能押韻，跟最後「垂」sê、「个」ê 也不能押韻。歌謠可以中途換韻，但不能不押韻，爲了押韻，泉州的南安腔的(3.5)不得不把末句修改爲「飼大豬趁大錢(tsînn)」，求與「更」、「暝」押韻。這個例子看出漳泉方言之間歌謠的流通以及方言口音的適應，不同口音的方言有時是爲了押韻不得不修改字句。

不但是方言之間的口音適應，同一個母題有時會發展出內容完全不同的新謠，爲了押韻，詞組修飾語和中心語的關係也可以修改。譬如(3.5)「噓吁挨」，「挨」押「雞」；但(3.6)的第二句末字變成「舅」了，爲了押韻「噓吁挨」不得不改爲「挨噓吁」。按照閩南語的語法，「挨」是動詞，疊音修飾詞應該放前面，除非兼用形容詞，否則不能放在動詞後面，如「拋拋走」可以說「走拋拋」，但「磳磳爬」不能說「*爬磳磳」，因爲「爬」只能當動詞用。「挨」應該是屬於「爬」這一類，「噓吁挨」是合乎語法的語序，「挨噓吁」是不合語法的，(3.6)只是爲了押韻的目的而修改語序罷了，據此所以我們也可以推論(3.6)的創作在(3.5)之後。

二、教囡歌

「教囡歌」是成人作來給小孩唸，藉著歌謠達到教育目的的童謠。成人創作的童謠基本上都有教育的目的，但這裏所謂的「教囡歌」專指教育其守規矩的童謠而言。最有名的是〈竹仔枝〉：

(3.7) 〈竹仔枝〉

Tik-á ki, lián phiàn khí.
竹仔枝，連片起。

Tshuā sim-pū, bat tō-lí.
娶新婦，捌道理。

Uànn-uànn khùn, tsá-tsá khí.
晏晏暱，早早起；

Lòh tsàu-kha, sé uánn-tī.
落灶跤，洗碗箸；

Tsiūnn tuā-thiann, tshit toh-í.
上大廳，拭棹椅；

Jip pâng-king, giáh tsiam-tsí.
入房間，舉針黹；

O-ló hiann. O-ló tī.

呵佬兄，呵佬弟，

O-ló tshing-ke, tshenn-m̄ gâu kà-sī.

呵佬親家、親姆爻教示。

平澤丁東(一九一七：一二七)

這一首「箸」押 i 韻，明顯的是漳州腔，所以注上台北的漳州腔。整首謠的目的是在教導傳統媳婦的規矩，但主語則是新婦的「大家」(ta-ke)。變體很多，相同的母題平澤丁東(一九一七：一二六至一二七)就收了三首，廖漢臣(一九八〇：一七七)收了一首，字句相差頗大，近年劉福助將這首童謠編成歌，頗為流行，但首句是「做人个新婦著知道理」，主語變成母親。

三、急口令

繞口令台灣通稱「急口令」，它是一種訓練孩子發音的謠。不但有教育的效果，而且也是很有趣的「口試」，所以成人也很喜歡唸。

(3.8) 〈猴仔、溝仔、鉤仔〉

Tsit tsiah kâu-á tshuā tsit tīn kâu-á khi kau-á.

一隻猴仔恁一陣猴仔去溝仔。

Tsia--ê kâu-á puáh-lòh kau-á.

遮个猴仔跋落溝仔，

Tsit tsiah kâu-á tng-khi thèh kau-á,

這隻猴仔轉去提鉤仔，

lâi kau kâu-á

來鉤猴仔。

廖漢臣(一九八〇：四三)

這首急口令所以有意思是「猴仔」、「溝仔」、「鉤仔」在現代台語都同音，分不清楚是「猴仔」、「溝仔」還是「鉤仔」？

(3.9) 〈和尚弄破鼓〉

Hê-siunn lòn-phuà kóo, thèh khò lâi pòo kóo.

和尚弄破鼓，提褲來補鼓；

Kóo phuà, khò pòo, khò phuà, pòo pòo,

鼓破褲補，褲破布補，

Tàu-té sī pòo pòo kóo, iā-sī khò pòo kóo

到底是布補鼓，也是褲補鼓。

這一首是「鼓」kóo、「補」póo、「布」pòo、「褲」khòo 押韻，並且互相構成疊韻詞「補鼓」、「補褲」、「用布補」、「布補鼓」、「褲補鼓」等，所以相當難學。

四、謎猜

台灣社會大人玩「燈猜」ting-tshai，小孩玩「謎猜」bī-tshai。「燈猜」的謎面多半是漢文，沒有押韻，屬於文人文學的散文體；但小孩玩的「謎猜」都是一種童謠，屬於韻文體民間文學的一種。謎猜通常是大人出給小孩猜，以訓練其語言能力、觀察力及思考力，但小孩跟小孩有時也會互相出謎猜來考驗對方。下面選的幾首採自江肖梅〈童謎〉(一九四四)，雖然作者未說明是那裏的謎語，但因為每一個漢字都用假名注音，我們立刻可以判斷是台北同安腔的口音，因此可以證明是台北地區的童謎。下引四首童謎謎旨都是射「身體的一部分」，發音完全照原文轉為 TLPA 注音。

(3.10) 〈目矚〉

Nng ê àng-á tué oo-tsó, lit--sî khui, mī--sî só.
兩個 鑿仔 貯 烏 棗，日 時 開，暝 時 鎖。

(3.11) 〈耳仔〉

Tsit tsâng tshiū-á nng phuè hióh, uát-lái, uát-khi, khuànn buē tióh.
一 樣 樹 仔 兩 片 葉，越 來 越 去 看 袂 著。

(3.12) 〈喙齒〉

Tíng-tsióh háp ē-tsióh, uē sinn kun, buē huat hióh.
頂 石 合 下 石，會 生 根，袂 發 葉。

(3.13) 〈奶〉

Puànn-piah tiàu ti-tōo, thang suh m̄-thang pōo.
半 壁 吊 豬 肚，通 欸 毋 通 哺。

江肖梅〈童謎〉(一九四四：四四~四六)

台北的同安腔有兩種，一種是淡水的老同安，「豬」唸成 tir，「豬」唸成 tu 的分佈在大稻埕、三重埔、蘆洲，但(3.11)的「去」字注為 khi、(3.13)的「豬」字注為 ti，這是大稻埕腔，大稻埕的口音已經向台灣優勢腔靠攏，這是台北同安腔的普遍趨勢。

參、小兒謠

所謂「小兒謠」可以分爲兩大類，一是「玩韻謠」，也就是台語所謂的「唸迫迫」*liām tshit-thô*，相當於逗趣歌或順溜，另一種是「遊戲謠」，配合著「囡仔耍」*gín-á sng* (童戲)唸的謠。這些「小兒謠」都沒有什麼意義，只是小孩子自己唸著玩而已，大人除非教小孩唸，通常不會去唸著玩。小孩謠佔著童謠的大部分，修辭技巧多半屬於「興」體，以連鎖歌、數序歌、問答歌爲多，關於其修辭技巧在下節中詳細說明，爲免重複，這裏只簡單地舉幾個例子，介紹如下。

一、玩韻謠

所謂「玩韻謠」指沒有深刻的意義，但歌詞音韻優美，可以不斷玩味的童謠，童謠中大部分是「玩韻謠」。以下從海洋島人〈大稻埕童歌抄〉(一九四三)摘一首比較普遍流行的童謠。這一首不但大稻埕流行，其他的地方也流行，當然台北縣到處都在流行。

(3.14) 〈人插花〉

Lâng tshah hue, i tshah tsháu.

儂插花，伊插草。

Lâng phō inn, i phō káu.

儂抱嬰，伊抱狗。

Lâng tsē kiō, i tsē pún-táu.

儂坐轎，伊坐糞斗。

Lang⁴ khùn bîn-tshhng, i khùn sái-hák-á-kháu.

儂睏眠床，伊睏屎罌仔口。

海洋島人〈大稻埕童歌抄〉(一九四三：二〇)

廖漢臣(一九八〇：一〇七)也收了這一首，但文句略有不同，第二、三句間插入「儂未嫁，伊先走」，末句「眠床」作「紅眠床」，其他完全一樣。廖並說明：「這是首譏諷日本人的生活習俗的童謠。「人」是指我們中國人，「伊」是指日本人。大意是說：人家頭髮上簪插花蕊，而日本人卻插草葉；人家懷中抱的是嬰兒，而日本人卻抱著狗；人家坐的是轎，而日本人坐的是車斗一翻，狀似糞斗的人力車；日本女人在未論及婚嫁，就跟男人私奔；人家睡的是床舖，而日本人卻睡在榻榻米的廁所旁。日人侵台，先以高壓手段統治，後卻以同化政策，然其生活習慣，與我們不同，故作童謠譏笑，使幼苗中都有敵愾心，視日本爲夷狄，非我族類。」這個說法合乎民族主義的心理需求，似乎頗受歡迎²，也符合戒嚴時期當局的反日政策。不過事實大概不是如此。

² 如臧汀生《台灣閩南語歌謠研究》(一九八〇：五八)引用此謠，亦云：「譏日人習俗與我不同。」

首先，這首歌謠也收在閩南謝雲聲《閩歌甲集》(一九二八：三四)全文只有四句：「人插花，你插草，人坐轎，你坐糞斗。」註：「通行泉州、廈門。」由此可見這個母題不是台灣原產的，應該是由原鄉泉州傳來，台灣加工的。

其次，如果真的有反日、刺日的意思，這首童謠發表的時候正值戰爭時期，皇民化運動正如火如荼地展開，文章的作者海洋島人，不但自己早就被補，《民俗台灣》恐怕也早就被停刊了。

所以，廖漢臣的說法恐怕只是傳統中國「讖謠說」或「諫謠說」的反映，這種理論以《毛詩·序》為代表，把《詩經》十五國風的每一首都解釋成有政治意涵。我們從民間文學的立場來看，應該認為這首童謠不過是小孩子「唸迺迺」的玩韻謠而已，沒有什麼政治意涵才對。

二、遊戲謠

「遊戲謠」是小孩子一面遊戲一面唸的童謠。這種童謠表面上和「玩韻謠」一樣，不同的只是加上遊戲動作。廖漢臣《台灣兒歌》(一九八〇)共收十五首遊戲歌，其中有一首華語的，廖先生認為是由大陸傳來的，不流行。這樣剩下十四首。以下略舉二首為例。

(3.15) 〈一放雞〉

It, pàng kue. Lī, pàng ah.

一、放雞，二、放鴨。

Sann, hun-khui. Sì, sio-tháh.

三、分開，四、相沓。

Gōo, tah hing. Lak, phah tshiú.

五、搭胸，六、扑手。

Tshit, ìnn-tínn. Pueh, bong phī.

七、圓纏，八、摸鼻。

Káu, kā-hī. Tsáp, khioh-khí.

九、咬耳，十、拏起。

Tsáp-it, tsē kim-kau-í.

十一、坐金交椅。

廖漢臣《台灣兒歌》(一九八〇：一一〇)

這首遊戲謠流行全台灣，文字各有參差，以上的文句廖漢臣《台灣兒歌》(一九八〇)所記台北流行的版本，其原書正文作「十一 您老大姊」，不雅，有「教歹囡仔大細」之嫌，(3.15)根據附註「或作坐金交椅」。這個遊戲歌是配合著「碇子仔」(khòk-lí-á/khòk-jí-á)的玩法。就是用三個叫做「子仔」lí-á/jí-á的小石，或布球，每唸一句把一個「子仔」丟到半空中，趁「子仔」未掉下來做一些動作。唸一時

放一個「子仔」在地上，唸二時再放一個「子仔」在地上，唸三時把地上的兩個「子仔」撥開，唸四時把分開的兩個「子仔」兜攏在一起，唸五時拍胸脯，唸六時拍手，唸七時雙手在胸前打圈，唸八時，唸九時摸鼻子，唸十時撿一個「子仔」起來，唸十一時把另一個「子仔」撿起來。有些地方只唸到十，唸十時把兩個「子仔」都撿起來。

(3.16) 〈食桃食李〉

Lí beh tsiáh thô? iā beh-tsiáh lí.

汝卜食桃？抑卜食李？

Beh tsiáh thô, pàng lí khi tshit-thô.

卜食桃，放汝去迺迺。

Beh-tsiáh lí, pàng lí khi sí.

卜食李，放汝去死。

廖漢臣《台灣兒歌》(一九八〇：一一六)

註云：「是台北流行童謠，為捉迷藏用。當鬼的人，雙眼以手帕蒙住，經玩伴證實都看不著時，大家唸此謠，而後紛紛躲藏，讓做鬼的來捉。」

肆、成人謠

所謂「成人謠」是只有成人之間唸，小孩不唸的民謠，可分為「儀式謠」和「諷世謠」。

一、儀式謠

「儀式謠」指的是進行某種儀式時所唸的謠。「儀式」的範圍很廣，道士在婚喪喜慶時也會誦經、唱歌、唸謠，但那些歌謠都是職業性的，可以列入「俗文學」的範疇，不是「民間民謠」。唸「儀式謠」所進行的都是簡單的儀式，比如「做度啐」、「剖雞」等。關於儀式謠收集較豐富的應屬洪惟仁《台灣禮俗語典》(一九八六)，舉「滿月」為例，該書云：「滿月」時也要「翕油飯」、「煮雞酒」、「拏紅圓」、祭拜祖先神明，但最有趣的是當日要抱紅嬰仔到戶外去「喊鴟鴞」(hiàm lái-hiòh)，大人手持「雞筊」(ke-tshing)，一面擊地，一面唸道：

(3.17) 〈滿月喊鴟鴞〉

Lāi-hiòh pue tsiünn-suann, gín-á khuài tsò kuann.

鴟鴞飛上山，囡仔快做官；

Lāi-hiòh pue-kuân-kuân, gín-á tiòng tsiōng-guân.

鴟鴞飛峘峘，囡仔中狀元；

Lāi-hiòh pue-kē-kē, gín-á khuài tsò pē.
鷓鴣飛下下，囡仔快做父。

洪惟仁《台灣禮俗語典》(一九八六：二四~二五)

下面再引用一首女人「劊雞」(thài ke)是「做譴爽」(tsò-khiàn-sng)唸的歌。殺雞是家庭主婦不得不做的一件違反「殺生」戒律的事，女人抓住雞頭，拔去雞脖子毛，唸此謠，然後才割喉。歌云：

(3.19) 〈劊雞謠〉

Tsò ke, tsò tsiáu bô liáu-sî,
做雞做鳥無了時，
Kín kiänn, kín tshut-sì,
緊行緊出世，
Tshut-sì tsò hó-giáh-lâng kiänn-jî.
出世做好額儂囡兒。

這首〈劊雞謠〉流行於全台各地。

二、諷世謠

台灣流行一種「勸世歌」多半是說唱的歌手的職業演唱，民間也會流傳。有一種諷刺世間百態的民謠，筆者稱之為「諷世謠」，也常用「四句聯」形式，但不唱。如：

(3.20) 〈鴉片食來跂曲曲〉

A-phiàn, tsiáh-lâi, kha khiau-khiau,
鴉片食來跂曲曲，
tshin-tshiünn lāu-kâu pûn-tōng-siau.
親像老猴歎洞簫，
A-phiàn tsiáh-lâi kha khiû-khiû,
鴉片食來跂蚪蚪，
bóo khi kè, kiänn khi liû.
某去嫁，子去流。

平澤丁東(一九一七：一二一)

三〇年代台北出現了追趕時髦的男女，男的叫「烏狗」，女的叫「烏貓」(相當於現在所謂「辣妹」)，很多人編「烏貓烏狗歌」以諷之，甚至有歌仔冊、曲盤發行，非常流行。當局以歌詞猥褻禁止發行。東方孝義(一九四二：一七六)歸類為「最近的流行歌」，但「烏貓烏狗歌」的部分歌詞到戰後還很流行，沒有歌

曲，只是徒唸，變成了一種成人的「諷世謠」。李獻璋收了兩葩，歸入「雜俗」類的「民俗歌」³，引用如下：

(3. 21) 〈烏貓烏狗歌〉

Oo-niau tshīng kùn bô tshīng khòo. Oo-káu tshīng khòo kik thua-thòo.

烏貓穿裙無穿褲，烏狗穿褲激拖塗，

Beh tshuā oo-niau khi sà-n-pōo, kha-kut nā sng, tsē tsháu-poo.

卜焮烏貓去散步，絞骨若酸坐草埔。

Oo-niau beh kè oo-káu ang, beh-liáh pèh-niau tsuè hñ-lâng.

烏貓卜嫁烏狗翁，卜掠白貓做媒人，

Sī-beh, sī-m̄, tiānn, lâi sàng. Iah-bô, oo-niau kè pát-lâng.

是卜是毋定來送，益無烏貓嫁別人。

吳瀛濤《台灣諺語》(一九七五：四二一)

從上文看來，這首歌的內容只能算是一種諷世歌，除了「無穿褲」三個字引人遐思，其餘的實在沒有什麼猥褻可言，「穿裙無穿褲」諷刺時髦女性穿高叉旗袍，「穿褲激拖塗」指時髦男性穿海兵褲。戰後，這種穿著都不算什麼了，但在當時受到衛道之士嚴厲的批評⁴。

³ 《南音》(一九三二，一·三：一〇)，又《南音》(一九三二，一·三：一七~一八)有更完整的〈烏貓烏狗歌〉。

⁴ 劉捷〈大稻埕點畫〉(一九九四：二六一~二六三)竟把烏貓比為「摩登女郎加私娼的雞尾酒」，把烏狗比成「不良少年、與太者(流氓)、軟派無賴漢的總合」。連橫對〈烏貓烏狗歌〉的流行評論說是「民德墜落，至於此極」。詳參楊麗祝《歌謠與生活》(二〇〇三：一一八~一二一)的討論。